**2022年清河区重大政策**

**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**

根据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安排，报经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定，省财政厅围绕省委、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选择生态环境、债券资金、民生工程、基建工程项目作为区级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对象。

目前，现场评价工作基本结束，评价结果正按程序组织审查和履行送审程序。现随政府决算公开2022年生态环境、债券资金、民生工程、基建工程等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，通过清河区政府网站进行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。